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且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WANG PROPERT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西王置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88)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西王置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黃繼興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2022年2月15日生效。

黃繼興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黃先生，46歲，於多間香港上市公司積逾20年財務及會計工作經驗，並於香港上市公司之公司秘書事務方面擁有逾10年工作經驗。黃先生自2019年12月起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星盛商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68)之公司秘書。彼分別自2019年11月、2021年4月和2022年1月起擔任騰邦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80)、植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42)、中國大健康建設產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5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11月至2019年10月期間，彼曾兼任西王置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88)及西王特鋼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66)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黃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專業會計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2000年以來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2003年以來一直為特許財務分析師。

黃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由2022年2月15日起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須遵守(其中包括)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細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之規定。根據細則，黃先生將一直任職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個股東大會為止，並將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黃先生亦須按照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附錄十四)及細則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及膺選連任。黃先生有權收取年薪港幣150,000元，乃由董事會參考其經驗、職責及專業、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當前市況釐定。除本公告披露者外，黃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任何職位，截至本公告日期前，彼於過去三年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黃先生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黃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董事會組成的規定

於委任黃先生後：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總人數佔董事會成員至少三分之一，故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的規定；
- (ii)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符合上市規則第 3.10(1) 及 3.2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
- (iii) 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 (iv) 薪酬委員會擁有一名成員，當中一名(彼為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故薪酬委員會成員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因此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的規定；

(v) 提名委員會擁有三名成員，當中一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故提名委員會成員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因此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3.27A條的所有規定。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黃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西王置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棣

香港，2022年2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王金濤先生

王偉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繼興先生

王安先生

王鎮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棣先生

王勇先生

孫新虎先生

* 僅供識別